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2月21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因公司董事彭迎春女士、陈鹏飞先生为间接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派出董事，所以董事彭迎春女士、陈鹏飞先生对《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回避表决。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通知中所列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租赁4台Φ6280盾构施工设备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为完成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A3标项目的施工任务、提高施工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租赁2台（套）Φ6280mm泥水平衡盾构施工设备和2台（套）Φ6280mm土压平衡盾构施工设备。



详见 2020 年 2 月 29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租赁 4 台 Φ 6280 盾构施工设备的公告》。

二、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租赁 1 台 Φ 5060 全断面硬岩掘进机的议案》；

为完成榕江关埠引水工程的施工任务、提高施工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租赁 1 台（套） Φ 5060mm 全断面硬岩掘进机（TBM）。

详见 2020 年 2 月 29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租赁 1 台 Φ 5060 全断面硬岩掘进机的公告》。

三、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0 年度与间接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

详见 2020 年 2 月 29 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对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



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发表专项意见，详见 2020 年 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专项意见》。

四、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及《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2019 年修订）》等有关内容的修订，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作相应的修改。

详见 2020 年 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订案》及修改后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五、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等有关内容的修订，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订。

详见2020年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案》及修改后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六、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等有关内容的修订，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相应修订。

详见2020年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及修改后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七、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该议案需报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等有关内容的修订，结合公司



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详见 2020 年 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案》及修改后的《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9 日